

第 1 章
哥 帝



你無法教導一個人任何事情，
只能幫助他發現自己內心的東西。

——伽利略



我還在念托兒所的時候，有個名叫史塔莉莉的老師，她喜歡穿紮染的彩虹花紋洋裝，而且經常拿燕麥和亞麻做成的餅乾來給我們吃，那種餅乾一點味道也沒有。

史塔莉莉老師教我們點心時間要乖乖坐好、打噴嚏時要用手肘掩鼻，還有，絕對不能把培樂多黏土吃進肚子裡（因為大多數的小孩都覺得那可以吃）。有一天，她讓我們每個人都帶一條金魚回家，那是她在寵物店以十條一塊美金的價格買來的。放學前，她還特別叮囑了我們的爸爸媽媽。

「這條金魚能夠教導你們的小孩有關生命教育的課題。」她向每個家長解釋，「金魚的壽命不長。」

我把自己的那條金魚帶回家，給牠取名叫「哥帝」，就像世界上的其他小孩一樣，我也認為自己很獨特。沒想到，哥帝才是真正獨一無

二的傢伙。

因為，哥帝不會死。

就算班上同學的金魚都已經進了天堂的大魚缸，哥帝還是活得好好的。等到我上幼兒園了，牠還活著；上了小學一年級，牠依然活著；升上二年級、三年級和四年級，牠也一直好端端的。然後到了五年級下學期，一天早上我走進廚房，終於看見那條金魚肚子朝天的浮在魚缸裡。

我告訴媽媽的時候，她歎了口氣。

「牠其實沒有活很久。」她說。

「妳開什麼玩笑？」我說：「牠足足活了七年吔！」

她對我笑一笑之後說：「艾麗，牠已經不是最初的那條金魚了。」

第一條金魚只活了兩個星期，牠死了以後，我又買了一條放進魚缸



我們住在一棟看起來像鞋盒的房子裡，有兩個房間和一間浴室，而且馬桶一天到晚堵塞。我偷偷揣想，可能是那些被沖進馬桶的魚在作怪。

我們家的後院很小，只有一小塊剛好放得下一張桌子和幾把椅子的水泥地。這就是媽媽不讓我養狗的原因。她說這樣對狗很不公平，因為狗需要真正的院子跑跑跳跳。

我的臨時保母妮可走進廚房時，我正在餐桌上拼拼圖，整張桌子都被拼圖占滿了。

「艾麗，妳好像永遠拼不完吔！」她問：「到底有幾片啊？」

「二千片。」我說。

那是紐約市相片的拼圖，一張滿是黃色計程車的街景。我超愛拼圖，因為我喜歡試著把東西拼在一起的感覺，讓凹陷和凸起的地方契

合，最後拼上角落完美的那一片。

「總有一天，我要站上百老匯的舞臺。」她對我說。

妮可有一頭長長的奶油色頭髮，看起來應該可以去拍洗髮精的廣告。我媽在當地高中執導《羅蜜歐與茱莉葉》時，她在戲裡扮演茱莉葉的角色。我媽是高中的戲劇老師，我爸則是演員。他們在我很小的時候就離婚了，不過兩人還是朋友。

他們總是對我說，我必須找到自己熱衷的事。他們尤其希望我能愛上戲劇，偏偏我一點興趣也沒有。有時候我會懷疑，自己是不是生錯家庭了。我只要一站上舞臺就緊張得要命（已經看過太多演員在臺上忘詞了），對幕後工作也興趣缺缺（最後總是負責燙戲服）。

「喔，對了。妳媽有打來，她說會晚一點回來。」妮可說完思忖了一下，又補充：「好像是要去警察局接妳外公。」